十、中小企业声明函(如有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郑州市郑东新区财政局(审计局)(单位名称)的郑州市郑东新区财政局(审计局)2023年选定中介机构(工程造价咨询机构)框架协议采购项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<u>(标的名称)郑州市郑东新区财政局(审计局)2023年选定中介机构(工程造价咨询机构)框架协议采购项目</u>,属于<u>(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其他未列明行业</u>;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(企业名称)河南惠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</u>,从业人员<u>68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4489.8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4937.78</u>万元①,属于<u>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</u>;
- 2. <u>(标的名称)/</u>,属于<u>(征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/</u>; 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(企业名称)/</u>,从业人员<u>/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/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/</u>万元,属于<u>/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</u>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力,不不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》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河南海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: 2623年4月28月

注:①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- ②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,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,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。 其中,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,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。
- ③在政府采购活动中,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,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。(两个③,二选一,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选择本条)
- ③在政府采购活动中,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,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企业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的,才能享受《政府采购促进中